



200403001202510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沪普规划资源利用〔2025〕10号

关于上报铜川污水泵站迁建工程划拨供地的请示

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政府：

上海市普陀区市政水务管理中心建设铜川污水泵站迁建工程，涉及国有土地面积 1505.92 平方米需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手续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，相关情况请示如下：

拟划拨地块位于普陀区真如镇街道，地块四至范围：东至规划公共绿地（B05B-02）、南至铜川路、西至兰溪路、北至规划公共绿地（B05B-02）。

经查，该建设项目已经区发改委以普发改投〔2023〕100号文批复可研报告；经我局以沪普规划资源选预〔2024〕18号文核发规划土地意见书。

为实施社会公共利益需要，建设铜川污水泵站迁建工程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、《划拨用地目录》等的规定，拟依法采用划拨方式供应该范围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普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5年1月16日

主题词：

抄送：

2025年1月16日印发
